



是伯乐,也是人生导师

林青霞从不讳言自己小时候成绩不好。她考大学落榜,不料在西门町被星探发现去演了《窗外》,一炮而红。那时她 17 岁,四年后她才见到了自己命运的隐形推手琼瑶。

当时琼瑶和平鑫涛自组巨星电影公司,邀请林青霞加入,拍摄《我是一片云》。此后林青霞的青春就和言情导师琼瑶联系在一起,除了拍电影,琼瑶还成为了林青霞的知心姐姐。拍完电影里的情情爱爱,她就到琼瑶家去诉说少女心事,经常聊到半夜两三点。林青霞的妈妈也要打电话给琼瑶才能知道女儿的动态。接受日本传记作家屋影子采访时,琼瑶揭秘过秦汉、秦祥林、林青霞的三角恋,还称自己在 1985 年促成秦汉和林青霞复合。

尽管红娘当得没有结果,但琼瑶仍然是林青霞重要的人生导师,推荐她看书,支持她写作。林青霞初涉文坛时把作品传给琼瑶看,琼瑶大加溢美之词,“文字流畅简洁,小品亲切感人,我才惊觉她写作上的才华。”

林青霞演艺生涯的前半段辉煌由琼瑶成就,后半段辉煌则来自徐克。《刀马旦》里徐克破天荒地让宝岛玉女林青霞剪掉一头长发,穿上男装,打开了崭新世界。直到演“东方不败”,林青霞男装扮相的飒爽潇洒被发挥到登

林青霞的名流朋友圈(1)

◆ 张自言

峰造极。

徐克施南生夫妇 1981 年第一次和林青霞在香港见面,当时林青霞刚拍完《爱杀》,从加州经过香港。林青霞对夫妇二人印象都好,“南生一头短发像个男生,穿着新潮”,徐克“眼神很有灵气”。

林青霞最初和徐克合作是因《新蜀山剑侠》,后来徐克回顾邀请林青霞的原因,非常直接地说因为她美:“需要一个美女加入演员阵容……发现林青霞是典型的、不可忽略的美女。”

林青霞演仙女,凌晨四点就要到片场梳头,因为调度的原因有时等一天都拍不了几个镜头。大美人急得在导演面前落泪,说自己顶着又高又重的假发一直等:“戏里吃苦我一点不怕,不要把我的精力耗在戏外。”这招对徐克杀伤力巨大,他曾说先跟演员做朋友才能发掘出对方深层的气质魅力。林青霞毫不掩饰自己,本真流露,也加深了徐克对她的了解。

有趣的是,当林青霞和徐克太太施南生交手时,哭的却是施南生。1985 年林青霞拍摄《刀马旦》,找施南生抱怨行程安排不妥,施南生却哭了起来,林青霞才知道女强人也有痛处,原来当天是她的结婚周年纪念,她却要独自度过。双方从此“相互体谅”,成为多年的好闺蜜。

徐克本就是改造林青霞的伯乐,施南生成了林青霞的闺蜜之后,这种合作就更牢固,还有了情义的分量。林青霞在敦煌拍摄《新龙门客栈》,眼睛受伤,黑眼珠中间有条白线,立刻回香港医治,在机场碰见施南生,又是哭,“两人抱在一块儿,也不知道说了些什么,只记得两个人三行泪”。林青霞在《东方不败》后进入事业巅峰,就跟徐克施南生说:“拍你们的电影,我便宜一半!”林青霞也认为正是有这段友谊,自己的事业才在香港生根。

在施南生眼中,林青霞是需要照顾的:“很小就入行,妈妈当她监护人,她入世不深,感觉完全不会照顾自己,她到香港拍电影,住进服务式公寓,我去她家,发现她的家里居然什么都没有,没煮开水、没报纸,连公仔面都没有一包!”“大人施南生觉得林青霞可怜,就忍不住想帮她。

前几年圈内让林青霞复出的呼声一浪高过一浪,最有可能跟林青霞合作的施南生却一点也不想发这个财:“我们不要求她复出。”“她有她的生活,她还有孩子,拍戏是一个很辛苦的事,无论从体力上还是精神上。从朋友的立场,我觉得她应该很慎重地考虑。一旦她决定去做就一定会辛苦,压力很大——我舍不得她那么辛苦。”

是巨星,彼此更是朋友

港台娱乐圈的黄金时代,不单单电影里阵容强大,生活中巨星们也相互有交集,传奇遇传奇,一举一动都璀璨夺目。

林青霞和张国荣,都是顶级美人,有了林青霞的回忆书写,粉丝们方知万千宠爱的张

国荣对林青霞,完全是“暖男”做派。

《窗里窗外》中,林青霞撰文回忆,自己和张

国荣拍《东邪西毒》,一起搭公司小巴去片场。有一次,张

国荣主动开口问她过得好不好,林青霞没说几句,“就大颗大颗的泪珠往下滚”,张

国荣则搂她的肩膀说:“我会对你好的。”脑补这画面,已经足够令人心动。林青霞说,这是自己和张

国荣友谊的开端。

林青霞在香港拍戏,独自一个人住公寓,家里没有任何吃食,天花板漏水就用空罐头放在地上接,收工后看着深夜海景,感怀自己的孤独就落泪。张

国荣主动开口问她“过得好不好”,大概是敏感地察觉出她的不快乐。他也曾告诫林:“青霞,不要再拍戏了,也不要打太多麻将……”林青霞结婚后,张

国荣还是

关心她,林青霞的小女儿降生,他第一时间去看望,告诉记者“BB 好靓”。

林青霞 2003 年觉出过张

国荣状态不正常,得知他有抑郁症后想带他去看某个“大陆神医”,但因 SARS 肆虐没有成行。得知张

国荣坠楼后,林青霞“捶胸顿足”,大呼:“为什么不帮他安排!为什么不帮他安排!”虽然神医也不一定靠谱。

林青霞和邓丽君是“宝岛双骄”,却没有同类善妒,反而相互喜欢。1980 年两人第一次在美国见面,约好一起逛商场,临出门时邓丽君特地跑去买瓶香水送给林青霞,有种姐妹交朋友的笨拙。林青霞说:“那是我们第一次相约见面,大家都不太熟悉,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,但是我却被她交我这个朋友所付出的诚意深深地打动。”

对两个巨星来说,女生友谊的甜美日常只能发生在国外,这在林青霞笔下出现过两次。一次是 1989 年在巴黎,她们一道喝咖啡

轧马路,白天去买衣服,晚上穿上新衣去吃大餐。年过五十之后的林青霞还能清楚记得双方穿的什么牌子,衣服的细节如何,最令她印象深刻的是,邓丽君当时身上是“真空”的:“她信心十足地里面什么都不穿,我则整晚都没敢朝她胸前正面直望。”

1990 年夏天,二人一起去法国南部的海边,当地女人都是裸了上半身晒日光浴,林青霞也加入其中,邓丽君起初坚决表态不会尝试无上装,但其实一直在动摇,林青霞如此写道:“声音从坚决肯定的口吻,慢慢变得越来越柔软。没多久,我食指勾着枣红色的比基尼上衣和她一起冲入大海中,她终于坚持不住地解放了。”这件事日后在香港也变成了美丽传说,电影《纵横四海》里,周润发跑到法国海边高喊“青霞!丽君!”还说“我想看看林青霞和邓丽君在不在,她们最喜欢来这里裸泳了,我想找她们签个名嘛”。

神探

李 动



16.发现穿制服的女尸

尽管谷在坤 16 年来受尽了委屈,但他对公安事业的痴情,对侦查专业的爱好始终没变。

谷在坤被分配到治安处二队反扒刑侦侦查组工作。8 年的反扒生涯,谷在坤先后审理了 1200 多个扒手案件,在审讯实践中,他历练出高超的审讯技艺。

端木宏裕见证了谷在坤办理的几起案件。1981 年夏天,金山石化地区发生了一件重大凶杀案,老端木突然想起了谷在坤,抽调他来试试,这一试果然出手不凡。因屡破大案,智慧过人,他被任命为刑侦处大案队队长。

谷在坤参与了上世纪 80 年代上海滩发生的许多重、特大案件。他办案的一个特点是兵不厌诈,每次办案他都仔细寻觅对象有哪些疑点,理清思路后,再根据线索一点一点推进。他往往采用引而不发、含而不露的方法,迷惑对方,设计圈套,引对方上钩。

谷在坤戏称自己办的案件都是“二手货”,别人搞不下去的疑难案件,老端木便让他去啃这块硬骨头。谷在坤对老端木调侃说:“你给我的硬骨头虽然难啃,但骨头边上的肉好吃,有味道。”

1986 年 5 月 25 日,这天是星期天,谷队长突然接到老端木来电,他说预审处有个对象 4 月 3 日进来的,已审了两个月,什么办法都用过了,但这小子是刀枪不入,软硬不吃,拿他没办法,预审处准备放人,你明天去试试看。

接到任务后,谷队长先看卷宗,上面记载:3 月 29 日傍晚 5 时半,市中级人民法院老干部科张明娣科长匆匆下班回家,来不及脱去制服,匆匆对女儿说:“我出去一下,如果回来晚了,就对爸爸说我去看电影了。”张科长拎了一只尼龙袋离开了,谁知她一去再也没有回来。

两天后,青浦县华新乡东风港的河道里,一艘水泥挂机船发现了穿制服的女尸,法医

解剖后确认,死者 53 岁,溺水死亡,右额部有两块皮下出血,她就是失踪的张明娣。死者身上没有任何物件,那只尼龙袋也不知去向。开始怀疑是情杀,但张明娣为人正派,没有绯闻。查了几天没有任何证据,有个绰号叫“阿铁锅”的成了重大嫌疑。“阿铁锅”真名叫诸福元,是张科长的亲侄子,青浦县华新乡凌家村人,31 岁,无业。疑点一是他去法院找过姑妈,二是他在村里吹嘘过姑妈和姑父都是大干部,三是他有过前科,因盗窃罪被判 4 年徒刑。青浦县局对其收容审查,市局预审处提前指导办案。出人意料的是这个“阿铁锅”对姑妈的死若若无其事,矢口否认自己行凶。进来两个月,审了 26 次都刀枪不入。

谷在坤仔细看完卷宗后又向先期办案人了解情况,获悉其难度一是拿不到凶手的直接证据;二是对象已经历了 26 次审讯,已操练出了极强的抗审能力,其侥幸心理得以巩固;三是此人性格有两面性:既坚硬,又情绪易波动;既狡猾,又幼稚。

谷队长心存疑问:他姑妈对他如此关心,他为什么要害姑妈?看来只有非钱财莫属。“阿铁锅”写给姑妈的信中曾多次提到“一包东西”,这是否与案子有关?

为了弄清那包东西到底是什么,谷在坤另辟蹊径,从外围入手,他先找了“阿铁锅”的妻子蔡女士。他对蔡女士说:“‘阿铁锅’这些天很后悔,反复说对不起老婆,吃了不老实的亏。”蔡女士听罢一愣,老公被关押了两个月还是第一次听说对不起自己的话,马上接口说:“是的,‘阿铁锅’就是会说谎。”谷队长顺势下坡地说:“‘阿铁锅’牛皮哄哄的,说有一包东西要给姑妈,这是一包什么东西?”蔡女士脱口而出:“那是‘阿铁锅’骗骗姑妈的,他编造家里有一包黄金首饰,以这包东西为抵押,向姑妈借钱。他为了讨好姑妈,还骗她说要介绍一笔钢材生意给她。”

谷队长感到有戏,趁热打铁赶紧追问。蔡女士说:“阿铁锅”为了做生意赚钱,曾向姑妈借了 700 元钱,说救急几天后就还。姑妈如约来到纪市镇车站取钱,他还不出钱就骗姑妈说:“我有一包黄金在樟木箱里,因为钥匙丢了,你随我回家去撬箱子。”姑妈一听生气地说:“我随你走六七里路去撬箱子,笑话!”

10.意识到情况不妙

灯光很刺眼。高翔彻底清醒过来,把头深埋进胳膊里:“我出国的名额,是她爸给弄的。”燕子抓起她的衣服扔给他:“走吧。咱们以后别见了。”

第二天晚上,他果然没在餐馆门外出现。燕子已经很久没在深夜独自走在芝加哥的大街上了。她心里并不害怕,甚至盼望有人来抢劫,把她推倒在地,在她身上捅上一刀。她若悄然地死在大街上,他将再也见不到她。他也许一辈子都不会再出现。燕子托人介绍其他的餐厅。

燕子的顾虑却是多余的。他把饭馆的工作辞了。一个月后的某个深夜,燕子却又见到他。他穿着衬衫和牛仔裤,站在覆盖着薄雪的人行道上。她本想不搭理他,他却主动走上前来:“送你回家吧。”“为什么?”“明天,我就要回国了。”他漫无目的地把车向着一个方向开下去。直到再也无路可走,眼前变成一片无际的黑暗。没有灯光,没有希望,只有磁带机悠悠的歌声:“如果这天地最终会消失,不想一路走来珍惜的回忆,没有你。”

他突然转过身来抱住她,她没有反抗,也并不配合,更没有流泪。有生以来,她第一次明白,在最伤心的时候,泪水未必会流下来。

东方出现第一道白光。眼前那片黑暗,变成无边的湖水。密歇根湖,冰冷如镜。他送她回到家。城市沉浸在拂晓的静寂中。

燕子平静地道别,上楼走进卧室,默默坐在床头,始终没有拧亮台灯。她想他看不见灯光,也许会跑上楼来。可他果真上来了,又能改变什么?也许,她不该让他为难。燕子于是伸手去按灯的开关,却突然听见汽车引擎发动的声音。燕子抽回手,趴在床上。再也没有开灯的必要。清晨的阳光正透入房间。房间狭小如一副棺木,把她永远地埋葬了。

天大亮的时候,电话急促地响起来。燕子从未入睡,却仿佛突然从梦中惊醒。她一把抓起电话,却听见一个陌生的中年男人的声音,讲着蹩脚的普通话:“是谢小姐吗?我姓谭,是大湖海鲜的经理。您是不是要找一份餐馆的工作?”换一个餐厅也好,这样才能彻底把以前遗忘。燕子抬头看看窗外。屋顶的积雪消失了,春

天果然快要来了。他们这一生都不会再见了。

然而八年之后,他却站在她面前。他们之间,仅隔着一扇透明的玻璃大门。

电梯门尚未完全打开,Linda 就迫不及待地侧身钻出来。Linda 本打算八点二十分到公司,比会计公司的车提前十分钟,可她刚从地铁里钻出来,立刻接到 Steve 的电话,叫她去买一杯咖啡。国贸星巴克的不行,要嘉里中心的。从国贸到嘉里中心,步行起码十分钟。

大老板不能得罪,本职工作也不能耽误,这是外企白领铁则。Linda 拿着咖啡,往公司一路狂奔。让客人等在门外,那是前台玩忽职守,因为别人不知她有最高指示。同事的闲话不会标注日期和时间,一旦传入老板耳朵,她连解释的机会都没有。可今天她还是迟了一步。Linda 一走出电梯,就立刻意识到情况不妙。会计公司的车已经进了前厅,和 Yan 说着什么。

Linda 还没摸清 Yan 的底细,年龄背景和动机都是未知数。Linda 不相信表面现象:一个初级调查师,月薪不过五六千,身上穿的,脸上抹的,手里拿的,绝无冒牌货。漂亮并不稀奇,难得的是气质。反正同事没人讨厌她,包括至今未婚的 Steve。Linda 虽然不是调查师,可观察能力超一流,尤其是男人对女人的眼神。这位审计公司的高先生莫非也对 Yan 神魂颠倒?两人见面能有几分钟?Yan 果然有本事,表情竟像情窦初开的高中生。有必要么?一个会计公司的小经理而已。

Linda 推门而入:“是高先生吗?太对不起我了,我迟到了!这位是我同事,她叫 Yan,你们已经认识了吧?”高翔的脸上瞬间堆满笑容。他从西服口袋里掏出两张名片。燕子如梦初醒,赶紧接过名片。

正在此时,大老板 Steve 走出来。燕子也连忙扮上笑脸,转身走进公司。借着玻璃门的反射,她看见高翔和 Steve 握手寒暄,高翔的笑容憔悴而虚伪。Steve 的声音传进走廊里:“Linda,高先生这几天就坐在会议室里。高先生,这几天要辛苦你了!”“没有没有!应该的应该的,谢谢谢谢……”高翔的确世故多了,嗓音却和当年一样。



永城